

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提前终止的公告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张云鹏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7月24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了《关于董事兼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0-103），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张云鹏先生计划自该减持计划公告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即2020年8月17日至2020年2月16日，且窗口期不减持），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不超过245,712股公司股份，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0.0384%。

2020年9月11日，公司收到张云鹏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提前终止的告知函》，张云鹏先生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减持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云鹏先生尚未根据本次减持计划减持公司股份。

2、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张云鹏	合计持有股份	982,848	0.1538	982,848	0.1538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245,712	0.0384	245,712	0.0384
	有限售条件股份	737,136	0.1153	737,136	0.1153

二、提前终止股份减持计划的情况说明

根据《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提前终止的告知函》，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张云鹏先

生基于个人决策，决定提前终止本次减持计划。

三、其他相关说明

1、张云鹏先生本次减持公司股份的计划及实施情况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上市公司股东、董监高减持股份的若干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张云鹏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先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云鹏先生尚未减持其持有的公司股份。

3、张云鹏先生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本次减持计划的提前终止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股权结构及未来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四、备查文件

张云鹏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提前终止的告知函》。

特此公告。

北京赛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9月11日